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工作进展及股票长期停牌合理性的核查意见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信息”、“上市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及可转债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所涉及事项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起正式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201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披露《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情况的公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批同意并报上交所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为广州华南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资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华资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以下简称“华资软件”）。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财务顾问”）作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相关核查意见如下：

一、 重大资产重组重组进程

2015 年 9 月 14 日和 10 月 13 日，航天信息高管人员与华资科技相关人员就拟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组事项进行了两轮沟通。鉴于华资软件在行业信息化应用领域解决方案的实施、建设能力与公司相关业务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双方明确了开展资产重组的意向，并达成一致意见。

2015 年 10 月 28 日，航天信息及包括本独立财务顾问在内的中介机构相关工作人员赴华资软件开展现场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

2016 年 1 月 8 日，航天信息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

二、 核查情况

经核查，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起正式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

序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航天信息开展的主要工作包括：

- 1、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意向与华资科技达成初步一致。
- 2、会同中介机构对华资软件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对本次重组方案加以全面论证。
- 3、会同交易双方、律师草拟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会同华资软件设计并测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
- 5、草拟本次交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就本次交易方案与控股股东进行预沟通。

公司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前拟开展的主要工作还包括：

- 1、继续完善对华资软件尽职调查后续事项的解决方案，并完成各项中介机构报告的编制；
- 2、持续与交易对方沟通谈判，进一步细化交易方案和协议的具体内容；
- 3、取得控股股东依据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需要履行的相关审核意见；
- 4、编制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

由于本次交易标的华资软件的审计、评估周期较长，且涉及依据国有资产管理要求的审批、审核流程较长，为了防止公司股票在本次收购期间发生异常波动，影响交易进程，增加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给中小股东造成损害，因此公司股票申请延期复牌，延期复牌时间拟自 2016 年 1 月 26 日起不超过 2 个月。

三、 核查意见

综上，本财务顾问认为，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事宜，考虑到本次方案的复杂性，股票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有利于重组事项的顺利推进及公司股东利益的保护。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进展及股票长期停牌合理性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8日

